**湖南工商大学****会计学院2026年招收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

**工作方案**

为做好会计学院2026年招收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根据《湖南工商大学2026年招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等上级推免文件要求，现将我院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一）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

工作职责：全面负责学院的推免复试、录取等工作。审定复试总成绩，提出拟录取名单，报研究生院正式录取。

（二）学科专业推免复试小组

工作职责：具体实施学科专业的推免复试工作。

（三）复试监督小组

工作职责：负责复试录取过程各环节的监督检查，受理考生的举报、投诉事宜，协助学校研究生院、纪检监察等部门的监督检查。

**二、申请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恪守学术规范。

2.具有所在学校推荐免试资格的普通全日制应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秀，有较强的专业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

3.身心健康，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4.符合我校招生简章、专业目录和教育部规定的其它报考条件。

**三、招生专业**

|  |  |
| --- | --- |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 120201 | 会计学 |
| 1202Z3 | 数智财务管理 |
| 1253 | 会计 |
| 1257 | 审计 |

各专业招收推免生总额原则上不超过上年度该专业招生计划的50%，2026年各专业拟招收推免生人数以我校公布的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为准。

**四、申请流程**

**1.系统注册**

待9月18日“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含免试、转段）信息公开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tm）开通后，已获得推免资格的考生须及时登录系统注册个人信息并完成网上支付。

**2.填报志愿**

9月22日9:00起，推免生可登录“推免服务系统”填报志愿。请报名的同学加入“2026年湖南工商大学会计学院推免复试群”，群号327314338，同时保持电话畅通，以便通知联系。

**3.复试通知**

9月23日9:00起，学校将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向推免生发出同意复试的通知，推免生须在系统中确认回复，未在规定时间内回复者，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4.待录取通知**

9月25日9:00起，学校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向考生发出待录取通知，考生须在系统中确认回复，未在规定时间内回复者，视为自动放弃拟录取资格。

**五、申请材料**

1.本科阶段成绩单及成绩排名证明，须加盖学校本科生院或教务部门公章；

2.外语水平证明（大学英语四级、六级考试，托福、雅思等证书或成绩单）；

3.《湖南工商大学招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附件1）；

4.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现实表现情况表1份（附件2）；

5.在学术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获奖证书等复印件，以及其他可以证明自己能力或成就的材料；

6.各类获奖、资格证书等体现自身学习和工作能力的材料；

7.本人身份证、学生证扫描件。

**以上材料在推免系统报名后直接发送到邮箱27345331@qq.com**，预报名阶段已经提交的可以不重复提交。附件1、2要提交盖章版本。

**六、复试及录取**

1.复试采用线上面试的形式。复试时间、内容、具体安排以学院通知为准，复试须全程录音录像。

2.复试考核内容包括考生的综合素质、专业能力、科研潜质、心理素质、思想政治素质及社会适应性等。成绩满分100分，合格分数线为60分。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复试后学院审核确定待录取名单，并在学院网站完成拟录取名单公示，再报研究生院。学校通过“推免服务系统”为待录取的申请人发送待录取通知。收到待录取通知后，申请人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推免服务系统”进行确认，在规定时间内未接受待录取通知的视为放弃推免生录取资格。

**七、其他事项**

1.已被我校招收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试，同时须在入学报到时取得本科毕业证书，否则将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2.申请人必须保证报名和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一经发现虚假报名信息或申请材料，我校将取消拟录取资格。

3.严格执行回避制度。推免工作相关人员有近亲属或利害关系人报名参加本单位推免招生的应主动回避。

4.学费、住宿及奖助学金等其它未尽事宜，参见我校当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5.我校推免生招收工作严格按照教育部文件规定执行，如本办法与教育部最新文件内容不一致，应以教育部文件规定为准。

6.本办法由研究生院负责解释。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龚老师

联系电话：0731-88688399

湖南工商大学会计学院

2025年9月19日